**海口市公安局**

**关于报送2019年度市本级审计工作报告**

**披露问题整改情况的函**

市审计局：

 收到贵局《关于做好2019年度市本级审计工作报告整改工作的通知》（海审办函【2020】1084号）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迅速组织相关单位及人员按照要求认真开展整改工作。现将整改工作函报如下：

一、领导重视，认真落实

 我局对本次审计整改工作高度重视，第一时间向相关单位传达了市审计局《整改建议书》的精神，印发了《海口市公安局关于做好2019 年度市本级审计工作报告审计问题整改工作的实施方案》，成立了审计整改工作领导小组，市局党委委员、政治部主任李斌任组长，成员有警保、审计及各相关单位部门整改工作负责人。同时，落实了各单位审计整改工作负责人和联系人，要求相关人员对照审计工作报告所披露的问题逐项检查，了解全局各单位存在问题的类别、性质，收集、整理相关财务资料，核实有关情况和数据，完成整改工作报告。

二、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措施

本次审计发现我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存在以下五个问题，具体情况为：

**（一）部门预算编制、执行方面**

**1、问题内容及分析**

（1）22家单位预算调整率超过100%。

经核，2019年，我局年初预算数8088.11万元，预算调整数29692.40万元，预算调整增加数21604.29万元，预算调增率267.11%。我局2019年度预算调整数涉及政府性基金15696.94万元、中央及省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4012.39万元、2019年度结余结转经费1792.69万元等不可预计经费，财政部门根据当年的财力、政治及治安形势调整下达以上经费，下达经费的管理权限在于市财政、省财厅及省公安厅。

（2）36家市一级预算单位和101家二级单位435个项目执行指标支出完成率低于20%。

经核，情况属实。经分析有以下几个原因：一是因2019年底压减一般性支出、二是确无该项目所需支出、三是预算系统自动生成并下达的指标远远大于实际预算编制，被动造成该项支出率不高、四是资金下达过晚造成无法支出等原因（详见整改台账）。

**2、整改措施**

（1）针对第（1）点问题情况，我局已与市财政等部门进行了沟通，今后我局将积极与省财厅、公安厅及市财政、市发改等部门协调，将经费全口径纳入年初预算，减少预算调整。

（2）针对第（2）点问题情况，我局在下年度的预算执行过程中，会做好经费支出安排。在执行省市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下，加快支出进度。截止目前，除个别项目确因工作需求重新下达外，所有未支出经费均已被市财政于2019年12月底收回（详见整改台账），整改完毕。

**（二）**存量资金盘活利用方面

**1、问题内容及分析**

（1）预算单位资金长期闲置未能发挥应有效益。

截止2019年度，全局24个预算单位2019年度单位银行存款共计14,932.56万元。

（2）28家一级预算单位和70家二级单位连续结转两年以上未使用未清理项目672个资金33,372.68万元。

截止2019年度，我局全局连续结转两年未使用未清理项目79个，资金共计65,018,401.84元。经核，情况属实，为历年滚存结余结转资金。

**2、整改措施**

（1）针对第（1）点问题情况，截止目前已上缴财政5444.04万元，已支出1.55万元，剩余资金多为社保、保证金、专项资金等，下一步将继续进行清理（详见整改台账）。

（2）针对第（2）点问题情况，截止目前已完成支付手续或上缴国库整改完毕的项目13个，资金共计697,006.55元，具体为：市公安局采购安装电梯项目194000元、其他公安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4956.36元、出入境外国人管理380元、安装技侦布控记录设备经费6500元、指挥中心系统升级改造费用36650元、美兰分局业务技术用房项目专项资金32964.66元；秀英分局警务室建设专项经费38471.8元、信息化配套设施费用162257.05元、社区巷道冶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资金（秀海社区,水头村巷道) 5072.06元、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经费（技术用房土地成本费）7772元、高新区派出所办公楼174982.62；美兰国际机场分局2015年电影节金岛音乐节安保工作经费项目3000元、禁毒警察支队破获毒品案件奖励有功单位款项目30000元。

正在办理支付手续的项目4个，计划于12月底前完成，资金共计105,900.00元，具体为：美兰国际机场分局CZ首飞安全回收费(63790部队拨款)项目30000元、省政府慰问金（机场公司转来）项目5000元及治安警察支队欢乐节工作经费60900元、扫黄打非补助经费10000元。计划于2020年12月底前完成。

正在由省公安厅统一组织聘请事务所进行审计清理的项目51个，资金共计55,439,593.78元（详见整改台账），属于省公安厅下达并组织集中采购的项目资金，所属资金和采购流程由省公安厅统一管理。省公安厅采购装备并支付资金后出具资产调拨单，再由各单位会计根据调拨单做相应资产账务处理。省公安厅已于2019年1月开展了相关审计工作，截止目前，海口市公安局本级、海口市公安局秀英分局、海口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已被纳入第一批调账单位，。

正在自行聘请事务所进行审计清理的项目11个，均为市公安局本级项目，资金共计8,775,901.51元。市局本级已与“海南中政财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”签订相关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截止目前已核实9个项目，待核实清理2个，计划于2020年12月底完成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及后续整改工作。

**（三）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方面**

 **1、问题内容及分析**

 3家单位少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购置费18.89万元。

 经核，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龙华分局在其他会计科目列支公务用车维修费159800元；美兰分局在其他会计科目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24400元，情况属实。

 **2、整改措施**

 截止目前均已整改完毕，全局各单位将加强与会计的沟通，在今后的财务工作中加强会计核算意识，准确归依费用，除特种车辆外，所有执法执勤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等开支列入“公务车运行维护费”会计科目。

 **（四）国有资产管理方面**

 **1、问题内容及分析**

 20家一级预算单位和1家二级单位254个已完工交付使用工程未结转固定资产198,826.55万元。

 经核，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市公安局已完工验收交付使用未结转固定资产工程项目31个，资金共计231,864,867.59元。涉及项目众多，为市公安局历年项目资金。

 **2、整改措施**

**（1）已完成结转固定资产的项目7个，资金合计48，108，857元。**分别是：海口市公安局“606”工程（行动技术支队）项目结算款6，333.52元； “606”项目工程款181，100元：2015政府投资项目（海口市公安局“606”工程（行动技术支队）996，057元；市公安局“606”工程尾款2，091，447.58元；海口市公安局“606”工程（行动技术支队）项目结算款210，000元；行动技术支队综合楼项目资金34，623，918.9元；海口市拘留所建设项目（代建）10，000，000元。

**（2）已录入资产信息，正在审核结转固定资产的项目11个，资金合计29434376.38元（争取在12月底前完成）。分别是：**省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信息系统应用终端硬件设备项目5，747，100元；人口信息系统二期工程改造项目资金655，200元；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信息系统446，500元； “三台”合一系统建设经费5，319，875.95元；停车场扩建改造项目资金499，755.43元；拨付警务信息综合应用平台项目资金200，000元；警用数字集群系统项目13，686，015元；局域网建设资金及公安三级网光纤数字电路租金1，171，600元； 3G无线上网车载定位系统项目资金1，000，000元；网络侦控建设经费700，000元；拨付市公安局网络侦控建设项目资金8，330元。

**（3）正在审查核资料对或联系补办结（决）算的项目9个，资金合计115048383.63元（争取在2021年2月前完成）。分别是：第一**正在审查核对资料的项目有5个（公安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257，700元、通讯机站设备项目150，000元、金贸派出所“三基工程”建设412，676.41元、海口边境游办证接待大厅设备项目42，140元、公安监管医院改造病房、购置病床和强制隔离戒毒所2号楼改造项目1，204，900元）；第二正在联系补办财务决算的项目有4个（龙华分局办公楼工程款2，000，000元（已完成竣工结算，需补办财务决算）、海口市第一、二看守所合并迁建项目进度款93，810，439.71元（已完成竣工结算，需补办财务决算）、市公安监管医院暨市人民医院滨江分院项目资金3，172，536元（已完成竣工结算，正在进行财务决算）、美兰分局业务技术用房项目专项资金15，797，991.51元（已完成竣工结算，正在进行财务决算））。

**（4）竣工结算中，施工单位对结算结果有异议正在诉讼或协商中的项目4个，资金合计37,473,250.58元（待诉讼裁定、协商一致后尽快完成财务结算办理结转固定资产）。**分别是：琼山分局转来第三看守所国债建设基金2，246，827.07元；第三看守所项目专项资金34，154，423.51元；看守所排污管网建设项目资金252，000元；第一第二看守所执勤设施改造820，000元。

 此函。

 海口市公安局

2020年12月14日

 （此件不公开；联系人：谭至嘉、程阳，电话：31652120、13307600998）